

证券代码：837931

证券简称：大飞龙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## 浙江大飞龙动物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7 日 9:00-11:00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7931	大飞龙	2024年5月1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公司聘请的北京君合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一楼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汇报 2023 年度监事会的各项工作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

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予以汇报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发布的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：编号 2024-012）和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根据公司实际运营情况编制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予以汇报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根据公司的实际发展需要，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 2024 年的运营思路，为更好地实现经营目标，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予以汇报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。

（八）审议《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》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发布的《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发布的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现场登记：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，

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16日9:30-16:30

(三) 登记地点：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宾虹西路298号大飞龙公司一楼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许维仙 联系电话：0579-82278117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及其委托人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大飞龙动物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